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8-089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清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410,285,166.29	13,929,827,838.62	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83,857,904.31	5,650,180,168.17	2.3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76,913,297.63	10.37%	4,531,309,851.86	4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3,581,069.12	274.37%	131,444,675.96	15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378,111.07	1,599.36%	82,338,335.29	2,32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5,685,657.36	192.13%	-506,475,029.18	38.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250.00%	0.07	1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250.00%	0.07	1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	1.47%	2.30%	1.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6,631.50	处置固定资产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343,826.53	除增值税退税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70,005.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88,243.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63,084.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09,281.36	

合计	49,106,340.67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2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清州	境内自然人	52.24%	948,803,357	711,602,517	质押	470,666,580
GIC PRIVATE LIMITED	境外法人	4.30%	78,114,662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4%	64,295,359	0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77%	32,235,188	32,235,18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1.59%	28,809,132	0		
招商证券资管－浦发银行－招商智远海能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0%	25,493,696	0		
翁丽敏	境内自然人	0.97%	17,600,000	0	质押	13,100,000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92%	16,767,186	0		
曾华	境内自然人	0.87%	15,742,653	11,806,990	质押	3,825,000
国都证券股份有	国有法人	0.84%	15,191,100	0		

限公司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陈清州	237,200,840	人民币普通股		237,200,840		
GIC PRIVATE LIMITED	78,114,662	人民币普通股		78,114,66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4,295,359	人民币普通股		64,295,35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28,809,132	人民币普通股		28,809,132		
招商证券资管－浦发银行－招商智远海能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493,696	人民币普通股		25,493,696		
翁丽敏	17,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600,000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6,767,186	人民币普通股		16,767,186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19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91,10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14,195,666	人民币普通股		14,195,666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139,750	人民币普通股		13,139,7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清州、翁丽敏之间是夫妻关系，存在关联关系，是一致行动人，“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和“招商证券资管－浦发银行－招商智远海能达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是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事项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84,454万元，下降53.05%，主要原因是公司规模扩大，经营活动现金需求增加；

2、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比期初增加52,717万元，上升15.93%，主要原因是随销售收入增长而增加；

3、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比期初增加6,652万元，上升49.24%，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扩大，采购预付款增加；

4、报告期内存货比期初增加36,881万元，上升21.70%，主要原因是为扩大销售备货增加引起；

5、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2,092万元，上升19.38%，主要原因是留抵税额增加；

6、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15,213万元，上升35.71%，主要原因是南京海能达大楼、深圳前海总部项目的在建工程增加引起；

7、报告期内开发支出比期初增加28,592万元，上升65.03%，主要原因是研发费用转入开发支出的金额增加所致；

8、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比期初减少2,911万元，下降84.22%，主要原因是预付设备款下降引起；

9、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比期初增加150,566万元，上升60.08%，主要是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0、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减少98,738万元，下降95.84%，主要是支付前海土地款引起；

11、报告期内预收账款比期初增加5,645万元，上升14.79%，主要原因是随销售规模扩大而增加；

12、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期初增加43,567万元，上升159.03%，主要原因是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13、报告期内长期借款比期初减少45,830万元，下降28.14%，主要原因是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二）利润表事项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135,735万元，上升42.77%，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扩大，收入大幅上升引起；剔除并表影响同比增加92,700万元，上升33.64%；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加89,331万元，上升55.77%，主要原因是随销售收入增加而上升，成本增速大于收入增速的原因是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剔除并表同比增加62,792万元，上升45.40%；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12,179万元，上升209.33%，主要原因是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4、报告期内投资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911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转让全资孙公司鹤壁市新元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今年无此事项；

5、报告期内营业利润比去年同期增加8,514万元，上升213.96%，主要原因是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费用得以控制，费用增速低于收入增速。

（三）现金流量表事项

1、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138,677万元，上升51.56%，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销售回款管理，报告期内收到的销售回款随近年收入增长而增加；

2、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69,192万元，上升37.55%，主要原因是随销售规模扩大，报告期支付的材料款增加；

3、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42,482万元，上升118.48%，主要是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及并表影响所致；

4、报告期内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33,483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收到到期理财产品资金，今年无此项目；

5、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558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转让全资孙公司鹤壁市新元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今年无此项目；

6、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53,549万元，主要原因是支付后海总部土地款引起；

7、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24,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引起；

8、报告期内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89,758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收购子公司赛普乐和诺赛特，今年无此项目；

9、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减少73,123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因收购子公司赛普乐和诺赛特引起，今年无此项目；

10、报告期内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比去年同期增加184,090万元，上升391.01%，主要原因是偿还银行借款增加引起。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重大合同进展

1、2014年4月，全资子公司Hytera Mobilfunk GmbH中标圣地亚哥地铁6号线及3号线项目通信系统供应及维护，项目金额926.12万欧元（约合人民币7800万元）。截止目前，该项目正处于安装调试阶段，已确认部分收入，其中地铁1、2、6号线目前正处于验收测试阶段。

2、2015年3月9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德国全资子公司预中标荷兰公共安全应急服务更新C2000通信系统基础设施项目Part1部分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09），公司全资子公司Hytera Mobilfunk GmbH（以下简称“德国子公司HMF”）在德国收到了来自于荷兰安全与司法部的预中标通知电子邮件，德国子公司HMF预中标荷兰公共安全应急服务更新C2000通信系统基础设施项目的Part 1部

分。该部分金额约为9,000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6.16亿元），该金额最终将会根据具体细项的增减情况而发生相应的变化。2015年6月24日，公司发布《关于德国全资子公司预中标荷兰公共安全应急服务更新C2000通信系统基础设施项目Part1部分的进展公告》，公司德国子公司HMF与荷兰安全与司法部（代表荷兰国家政府签署协议）就“荷兰公共安全应急服务更新C2000通信系统基础设施项目Part1部分”签署了主协议。2016年6月28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德国全资子公司履行荷兰公共安全应急服务更新 C2000 通信系统基础设施项目 Part1 部分的进展公告》，该项目Part1部分已顺利通过了荷兰安全与司法部的验收，并收到了荷兰安全与司法部汇来的根据合同付款条约规定的第一笔款项11,683,483.44欧元（折合人民币约 85,639,933.62元）。截至目前，该项目专业无线通信系统设备（包括硬件和软件）已经全部完成安装，但由于C2000组件的集成延迟交付，收入只得到部分确认，目前已与荷兰安全与司法部达成协议，由HMF向荷兰现有指挥系统提供部分新系统的迁移服务，包括相关的研发、安装、调试、培训等任务。

3、2017年2月24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中标2017年FIFA联合会杯及2018年FIFA世界杯Tetra通信网络建设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德国全资子公司HyteraMobil funk GmbH收到了俄罗斯运营商MS-Spectelecom发来的中标通知函，成功中标俄罗斯2017年FIFA联合会杯和2018年FIFA世界杯提供Tetra通信网络建设，并对现有通信网络进行升级和改造项目，该项目总金额约为6,328,315.28欧元（折合人民币约45,902,042.22元）。截止目前，该项目已完成俄罗斯联合会杯和世界杯的场馆TETRA通信网络的建设，并保障了比赛的顺利进行。

4、2017年5月2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司与乌兹别克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协议。协议内容主要为合作方提供 VHF/UHF 频段的专网通信产品，合作的方式是以公司提供所需的技术和产品物料（包括主机和零配件等）在合作方于当地的组装或生产设施上实现组装或生产，然后实现在当地的销售。该项目金额为3,0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为 20,670 万元）。该项目第一阶段半成品出口组装已经执行完毕；第二阶段本地化装配已开始执行。同时，随着合作的不断深入，基于前期良好的合作，在原《合作协议》的基础上大幅增加了采购金额，产品增加了多模终端、宽带自组网、指挥调度中心等宽带新产品，并签署了专网通信产品的采购合同，公司已于2018年8月28日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合同金额为3,316.57万美元（约合人民币22,562.65万元）。截止目前，该合同已经启动生产制造，进展顺利。

5、2017年5月10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深圳地铁6号线及其二期、10号线无线通信系统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海能达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为中标人，项目主要内容为提供专用无线通信系统，全部车站、车辆段、控制中心、停车场、主变电所及全部列车专用无线系统设备（包括基站、交换机、手持台、车载台、无线覆盖天馈及漏缆等），项目金额为人民币5,278.44万元。截止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合同签订，处于正常交付过程中。

6、2017年6月7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预中标菲律宾国家警察专业无线通信设备采购项目的公告》，公司和菲律宾共和国当地合作伙伴 Contel Communications, Inc. 组成的联合投标体“Joint Venture Contel-Hytera”预中标菲律宾国家警察专业无线通信设备采购项目。该项目主要是为菲律宾国家警察局提供专业无线通信系统和终端产品，对现有网络进行替换升级，其中第一期项目主要为菲律宾首都马尼拉以及宿务、达沃等大城市提供集群系统覆盖，并提供终端产品；第二期项目主要为菲律宾全国各偏远省份和地区提供中转台和终端产品，该项目总金额为 603,799,421.97 比索（约合人民币 8,362.63 万元）。截至目前，第二期已经完成交付，第一期仍在交付，处于工程施工阶段。

7、2017年7月11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海能达通信（香港）有限公司与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签订了《安哥拉公共安全一体化平台项目集群系统采购合同》，该项目主要是为安哥拉公共安全部门（主要包括安哥拉内政部下属警察、消防、情报局、海关警察等）提供 Tetra 标准的系统、终端和跨系统调度平台融合解决方案，其中还包含最新一代宽窄带融合终端产品，为安哥拉建设覆盖全境的专网通信集群网络。该项目总金额为

30,939,165 美元（折合人民币约为 209,594,279.38 元）。截止目前，该项目处于正常履行过程中，目前处于交付阶段。

8、2017年9月9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公司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司与山西广电信息网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着友好务实、协商互利的原则，就双方在通信服务、产品提供、资源共享等领域建立全面合作伙伴关系，正式签署《山西广电信息网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框架合作协议》，该框架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项目和金额。截止目前，该项目合同处于洽谈阶段，金额及签约时间尚不确定。

9、2017年9月19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长沙市轨道交通5号线一期工程专用无线通信系统采购及集成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公司下属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海能达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为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该项目主要内容为：长沙地铁 5 号线一期工程全线 18 个站点、控制中心及车辆段全部无线通信系统设备，包括 TETRA 集群交换机、基站、手持台、车载台、二次开发等，并提供相关设计、安装、培训、调试、验收等服务。该项目金额为人民币2,058.12 万元。截至目前，该项目处于合同签订阶段。

10、2018年1月15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中标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智慧指挥暨智慧南山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设备采购项目的提示性公告》，深圳政府采购网公布《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智慧指挥暨智慧南山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设备采购》的中标公示，公司为拟中标人，项目金额为人民币6,499万元。本项目是为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提供第三代融合指挥中心综合解决方案，包括设备采购、系统集成、安装调试、维护保养、技术支持、系统培训等。截至目前，该项目已经签订合同，处于正常交付过程中。

11、2018年9月10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签订巴西ALAGOAS州公共安全网扩容项目合同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Hytera Communications DO BRASIL LTDA和HYTERA AMERICA, INC. 共同成立的联合投标体“CONSORCIO HYTERA TETRA ALAGOAS”，与巴西阿拉戈斯州（ALAGOAS）公共安全部签署了关于巴西阿拉戈斯州公共安全网扩容项目合同，合同金额总计约合人民币4,451.76万元，其中设备采购合同金额127.87万美元（约合人民币874.86万元），设备采用公司最新TETRA一体化室外基站；工程安装及维保合同金额2,122.28万雷亚尔（约合人民币3,576.90万元）。截止目前，该项目正处于生产和硬件交付阶段。

（二）诉讼事项

1、摩托罗拉及其子公司诉公司及/或下属子公司专利、商业秘密及版权侵权

摩托罗拉及其子公司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有专利、商业秘密及版权侵权行为，通过法律途径对公司及部分下属子公司提起了相应诉讼。具体如下：

2017年3月15日，公司的全资孙公司HYTERA AMERICA, INC.（以下简称“美国公司”）和HYTERA COMMUNICATIONS AMERICA(WEST), INC.（以下简称“美西公司”）收到来自美国伊利诺伊州的北部地区法院的两份诉讼，一份是摩托罗拉起诉公司及美国公司、美西公司专利侵权，共涉及7个专利；另一份是摩托罗拉及摩托罗拉马来西亚公司（MOTOROLA SOLUTIONS MALAYSIA SDN.BHD）起诉公司及美国公司、美西公司商业秘密侵权。上述两起起诉已由美国伊利诺伊州的北部地区法院受理，受理日期为美国时间2017年3月14日。

2017年3月29日，摩托罗拉就上述专利向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ITC”）提起平行诉讼调查申请。公司已针对摩托罗拉的主张提起不侵权抗辩及无效抗辩，ITC庭审已在2018年1月29日至2月2日期间于美国华盛顿完成。摩托罗拉在最初提交ITC的诉状中主张七项专利，并于后期放弃其中三项。2018年7月4日，ITC负责审理本案的法官初步裁决，目前仍在审理的四项专利中，公司对其有限数量的权利要求侵权。法官同

时也裁定, MSI的产品并未使用上述四项专利中的一项, 因此, MSI不满足该专利的国内产业技术要求, 公司未侵害该项专利涉及的美国内产业。法官建议, 根据相应条款对公司涉及侵权的产品颁布有限排除令 (Limited Exclusion Order) 和制止令 (Cease and Desist Order)。ITC并未做出最终裁定, 公司已进一步向ITC进行申诉, 提请驳回该初步裁决。

由于ITC调查程序与伊利诺伊州北部地区法院受理的专利侵权案基于相同的专利, 专利诉讼案暂停至ITC调查审结。伊利诺伊州北部地区法院受理的商业秘密侵权案件继续进行, 公司已以诉讼时效已过为由向法院提交对商业秘密案件的撤诉动议, 并于2018年4月向法院提出简易程序动议 (Summary Judgment Motion)。2018年8月2日, 摩托罗拉向伊利诺伊州北部地区法院提出增加版权侵权的诉讼请求, 目前法官已同意就此新增请求进行证据开示。

2017年4月18日, 摩托罗拉向德国杜塞尔多夫地区中级法院提起以Hytera Mobilfunk GmbH (以下简称“德国子公司”) 为被告的专利侵权诉讼, 涉及1个专利。德国子公司已针对原告主张提起不侵权抗辩, 庭审于2018年8月2日进行。应公司要求, 法庭决定公司作为本案第三人; 应摩托罗拉要求, 法庭决定就同一诉讼请求追加公司为被告, 另案审理。此外, 德国子公司已对该专利提起无效诉讼。2017年9月1日, 摩托罗拉于德国曼海姆地区中级法院对德国子公司提起另一份专利侵权诉讼, 涉及1个专利。德国子公司已针对原告主张提起不侵权抗辩, 庭审已于2018年6月19日进行, 法院于当地时间7月17日作出一审判决, 判决结果为德国子公司在德国销售的部分对讲机产品的静噪和噪音抑制功能对摩托罗拉所持一项专利造成侵权。德国子公司将会暂停销售可能被判决影响的产品, 同时将针对上述判决提起上诉, 并将对相应专利发起无效诉讼。

2017年7月31日, 摩托罗拉对公司及Hytera 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PTY LTD (以下简称“澳洲子公司”) 在澳大利亚联邦法院新南威尔士注册处提起专利侵权诉讼, 涉及3个专利。公司已针对原告主张提起不侵权抗辩及无效抗辩, 目前双方处于证据开示阶段, 对证据开示的范围、时间节点、保密机制等问题进行协商。2018年3月29日法官指令中明确了证据开示的范围及时间节点, 2018年4月10日双方确认并签署了保密机制, 双方输出的所有文件均严格按照保密机制进行。目前双方依照法官指令中的时间节点及范围提交证据。

2、公司诉摩托罗拉及其子公司和经销商垄断和不正当竞争、专利侵权、滥用市场支配地位

公司认为, 摩托罗拉及其下属子公司和经销商存在垄断和不正当竞争、专利侵权、滥用市场支配地位, 通过法律途径对摩托罗拉及其下属子公司和经销商提起相应诉讼。具体如下:

2017年8月29日, 公司在美国俄亥俄州北部联邦地区法院起诉摩托罗拉专利侵权, 涉及1个专利。

2017年9月14日, 公司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起诉摩托罗拉系统 (中国) 投资有限公司、摩托罗拉系统 (中国) 有限公司、摩托罗拉系统 (中国) 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在地铁专网通信市场滥用市场支配地位, 排除、限制地铁专网通信市场竞争。在北京知识产权法院组织下, 本案于2018年3月16日及4月12日进行过两轮庭前会议, 双方代理律师参与庭前会议, 本案尚未正式开庭。

2017年11月30日和12月1日, 公司分别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起诉摩托罗拉系统 (中国) 有限公司和广州腾远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共同被告) 专利侵权, 共涉及2个专利。摩托罗拉系统 (中国) 有限公司对上述两案提出的管辖权异议申请已于2018年3月19日被裁定驳回, 2018年5月4日, 摩托罗拉对上述两案管辖权异议一审裁定提出上诉, 2018年7月31日,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驳回了摩托罗拉管辖权异议的上诉。摩托罗拉系统 (中国) 有限公司在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对前述2个专利提出无效审查, 2018年6月26日, 专利复审委对上述2个专利分别作出部分专利权无效的决定。

2017年12月4日,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美国公司、美西公司、POWERTRUNK, INC. 和SEPURA PLC (赛普乐) 依据《谢尔曼反托拉斯法案》和《克莱顿法案》在美国新泽西州联邦地区法院对摩托罗拉提起反垄断和反

不正当竞争诉讼。2018年7月25日，法官判决终止摩托罗拉提出的撤销案件的动议，摩托罗拉提出的转移管辖至伊利诺伊州北部联邦地区法院的动议仍在审理。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为智利圣地亚哥新建的地铁 3、6 号线提供 Tetra 通信系 2015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统及终端，并为现有地铁 1、2、4、4A 和 5 号线更换通信系统，同时为上述 7 条地铁线路提供后期维护服务。	2014 年 04 月 10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智利地铁项目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4-023
由德国子公司 HMF 为荷兰国家政府提供和更新覆盖荷兰全境的 Tetra 标准的专业无线通信系统产品（包括硬件和软件），并提供售后服务。	2015 年 03 月 09 日	《关于德国全资子公司预中标荷兰公共安全应急服务更新 C2000 通信系统基础设施项目 Part1 部分的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09
	2015 年 03 月 31 日	《关于德国全资子公司预中标荷兰公共安全应急服务更新 C2000 通信系统基础设施项目 Part1 部分的进展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26
	2015 年 06 月 17 日	《关于德国全资子公司预中标荷兰公共安全应急服务更新 C2000 通信系统基础设施项目 Part1 部分的进展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50
	2015 年 06 月 24 日	《关于德国全资子公司预中标荷兰公共安全应急服务更新 C2000 通信系统基础设施项目 Part1 部分的进展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5-057
	2016 年 06 月 28 日	《关于公司德国全资子公司履行荷兰公共安全应急服务更新 C2000 通信系统基础设施项目 Part1 部分的进展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060
俄罗斯 2017 年 FIFA 联合会杯和 2018 年 FIFA 世界杯 Tetra 通信网络建设, 并对现	2017 年 02 月 24 日	《关于中标 2017 年 FIFA 联合会杯及 2018 年 FIFA 世界杯 Tetra 通信网络建设

有通信网络进行升级和改造。		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024
提供 VHF/UHF 频段的专网通信产品，以公司提供所需的技术和产品物料（包括主机和零配件等）在乌兹别克斯坦当地的组装或生产设施上实现组装或生产，最终在当地实现销售。	2017 年 05 月 02 日	《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061
	2018 年 08 月 28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8-077
深圳地铁 6 号线及其二期、10 号线无线通信系统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2017 年 05 月 10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深圳地铁 6 号线及其二期、10 号线无线通信系统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062
菲律宾国家警察专业无线通信设备采购项目	2017 年 06 月 07 日	《关于预中标菲律宾国家警察专业无线通信设备采购项目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082
安哥拉公共安全一体化平台项目集群系统采购合同	2017 年 07 月 11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095
山西广电信息网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框架合作协议	2017 年 09 月 09 日	《关于公司签署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115
长沙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一期工程专用无线通信系统采购及集成项目	2017 年 09 月 19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长沙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一期工程专用无线通信系统采购及集成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117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智慧指挥暨智慧南山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设备采购	2018 年 01 月 15 日	《关于中标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智慧指挥暨智慧南山应急指挥信息化系统设

		备采购项目的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8-009
巴西阿拉戈斯州（ALAGOAS）公共安全网扩容项目合同	2018 年 09 月 10 日	《关于签订巴西 ALAGOAS 州公共安全网扩容项目合同的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8-078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83.78%	至	132.78%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5,000	至	57,00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4,486.2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海外市场拓展较好，销售收入保持较快增长，主营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今年公司逐步推进精细化管理模式，控制费用措施取得积极效果，运营效率不断提高。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0.00	2,154,379.45	-553,134.20	0.00	0.00	0.00	2,382,934.98	自有资金
合计	0.00	2,154,379.45	-553,134.20	0.00	0.00	0.00	2,382,934.98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7 月 0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8 年 7 月 13 日公司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 年 09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 2018 年 9 月 21 日公司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